

# 2021 年度部门整体绩效评价报告

部门名称：深圳市龙华区信访局

单位负责人：王建文

填报人：唐晓亮

联系电话：23332845

为全面推进预算绩效管理工作，强化预算支出责任，优化支出结构，提高财政资金使用效益，根据《龙华区财政局关于开展2021年度预算绩效自评工作的通知》的文件要求，深圳市龙华区信访局（以下简称“我局”）对2021年度部门整体支出使用效益进行自我分析与评价，现就绩效自评情况汇报如下：

## 一、部门基本情况

### （一）部门主要职能

#### 1. 主要职能

负责指导、协调、督办全区信访工作，处理区委、区政府及上级单位交办的来信、来访和网络信访事项；负责组织协调区委、区政府领导同志接访活动；负责区信访大厅驻厅窗口单位的管理、协调和服务。组织指导我区信访群众越级上访的劝返工作；组织指导信访矛盾纠纷排查化解工作；负责信访法规政策宣传；指导信访系统来访接待场所标准化建设；负责区信访稳定备用金的管理使用；充分运用现代信息技术，加强“智慧信访”建设。

#### 2. 机构设置

我局内设办公室、综合接访科、督查办理科、协调化解科共4个科室，下设事业单位信访接待中心。

### （二）年度总体工作和重点工作任务

深圳市龙华区信访局2021年主要工作目标包括：

1. 推进信访问题源头化解。推动区领导包案信访事项妥善化解，开展集中治理重复信访、化解信访积案专项工作，及时搭建

调处平台，开展联合接访，落实跟踪问效，压实受理办理责任，把案审件纳入矛盾化解攻坚重点考核。

2. 推进信访部门“联合接访”工作改革。探索“联合接访”综合改革项目，完善各类调解联动工作体系，加强信访工作形势分析研判。

3. 提高信访处理规范化水平。推行首接首办责任制，全面推进依法分类处理信访诉求工作，以“信访信息系统”为基础，深化数字化技术探索运用，加强信访办件质量和信访信息系统应用水平，提升全区信访队伍业务能力。

4. 做好重大活动期间信访保障。

### （三）2021 年部门预算编制情况

#### 1. 预算编制合理性

2021 年，我局根据单位职责，按照区委区政府有关方针政策和工作要求，结合年度工作计划和 2021 年度部门预算编制要求，开展预算编制工作，符合区财政 2021 年度有关预算编制的原则。

#### （1）部门整体支出年初预算安排

根据《龙华区财政局关于编制 2021 年龙华区部门预算和 2021—2023 年中期财政规划的通知》（以下简称《通知》）工作要求，我局高度重视预算编审管理工作，预算编制按照各部门各岗位的职责分工，紧扣工作计划和工作重点，明确项目基本信息、项目总预算、申报依据、项目测算标准、测算过程，预算资金在不同项目、不同用途之间合理分配，部门预算分配不固化。

2021年度，我局部门年初预算收入为3,622万元，均为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部门预算支出3,622万元，比2020年增加203万元，增长6%，其中：基本支出673万元，项目支出2,949万元。

## (2) 部门整体支出预算调整情况

根据2021年度履职需要，我局对部门整体支出预算进行了相应的调整，整体支出预算总规模调整为3,747.87万元，皆为财政拨款收入。按资金用途分类，基本支出预算调整为678.37万元(占比18.1%)；项目支出预算调整为3,069.50万元(占比81.9%)。按支出用途分类，主要是调增了一般公共服务支出93.79万元、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4.67万元、卫生健康支出1.78万元、住房保障支出25.64万元。相关预算调整情况详见表1-1、表1-2、表1-3:

表1-1 部门整体支出预算资金来源与调整情况

单位：万元

支出预算资金来源	年初预算数	调整预算数	差异值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3,622.00	3,747.87	125.87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0.00	0.00	0.00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0.00	0.00	0.00
四、上级补助收入	0.00	0.00	0.00
五、事业收入	0.00	0.00	0.00
六、经营收入	0.00	0.00	0.00
七、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0.00	0.00	0.00
八、其他收入	0.00	0.00	0.00
本年收入合计	3,622.00	3,747.87	125.87
使用非财政拨款结余	0.00	0.00	0.00
年初结转和结余	0.00	0.00	0.00
<b>总计</b>	<b>3,622.00</b>	<b>3,747.87</b>	<b>125.87</b>

表 1-2 部门整体支出构成与调整情况（按支出功能分类）

单位：万元

支出功能分类	年初预算数	调整预算数	差异值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3,430.00	3,523.79	93.79
二、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58	62.67	4.67
三、卫生健康支出	35	36.78	1.78
四、住房保障支出	99	124.64	25.64
总计	3,622.00	3,747.87	125.87

表 1-3 部门整体支出构成与调整情况（按支出用途）

单位：万元

支出用途	年初预算数	调整预算数	差异值
一、基本支出	673.00	678.37	5.37
人员经费	632.00	641.55	9.55
公用经费	41.00	36.82	-4.18
二、项目支出	2,949.00	3,069.50	120.5
其中：基本建设类项目	0.00	147.00	147.00
三、上缴上级支出	0.00	0.00	0
四、经营支出	0.00	0.00	0
五、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	0.00	0.00	0
总计	3,622.00	3,747.87	125.87

## 2. 预算编制规范性

我局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预算法》、《龙华区财政局关于编制 2021 年龙华区部门预算和 2021—2023 年中期财政规划的通知》的相关要求和规定时限编制预算，在编制预算时参考以前年度项目预算与 2021 年预算存在的相似性和差异性，做到联系实际，结合经验，预算申报和审批程序合规，编制内容完整、手续完备、项目详细、金额准确，保障了预算编制的规范性。

## 3. 绩效目标完整性

我局严格按照财政部门相关规定，将 2021 年度部门预算项目纳入预算绩效管理。绩效目标分为部门整体绩效目标及二级项目绩效目标，各层级绩效目标依据充分、内容完整、符合实际。2021 纳入部门预算绩效管理的二级项目共计 13 个，共涉及当年度项目支出财政拨款 1,837.16 万元，占部门项目支出财政拨款总额的 100%，实现项目支出绩效目标全覆盖。

#### **4. 绩效目标明确性**

我局绩效目标的设立基本遵循明确性、可衡量性、可达到性、关联性和时限性的原则。绩效目标均围绕我局主要职能及 2021 年度工作计划细化分解为相应的绩效指标，绩效指标基于 2021 年预算资金用途设置，与预算资金量相匹配，且绩效指标明确、清晰、可衡量，包含能够体现单位履职效果的绩效指标。绩效指标的目标值根据相关标准、计划确定，符合客观实际情况。

#### **（四）2021 年部门预算执行情况**

2021 年度我局进一步完善了部门内部管理制度，资金支出、项目管理较为规范，资产配置合理，财政供养人员无超编情况。具体情况如下：

#### **1. 资金管理**

##### **（1）预算资金执行情况**

2021 年度我局整体支出调整后预算为 2,514.79 万元，本年支出决算数为 2,508.2 万元（其中信访稳定备用金属于应急备用支出预算金额为 1,695.24 万元，实际支出为 463.04 万元，不计入预算执行进度中），预算执行率 99.64%，预算执行情况良好。

## （2）政府采购执行情况

我局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实施条例》、《深圳经济特区政府采购条例》、《深圳市 2021—2022 年政府集中采购目录及限额标准》、《深圳市龙华区信访局内控制度》等文件开展采购工作，保障了政府采购政策功能的执行和落实。2021 年我局政府采购计划金额为 17.79 万元，实际政府采购金额为 17.79 万元，政府采购执行率为 100%，政府采购执行情况较好。

## （3）财务合规性

2021 年度，我局进一步增强财务合规性，确保财政资金运转安全、高效。一是资金支出规范性。我局严格按照国家财经法规、《深圳市龙华区信访局内控制度》等支出规定执行，自评未发现不符合资金管理、费用标准等有关制度规定的支出，未发现超范围、超标准支出及虚列支出，截留、挤占、挪用资金的事项。二是会计核算规范性。我局严格按照规定设专账核算、支出凭证皆符合规定要求。三是资金调整、调剂规范。我局资金调整、调剂程序规范，本年度我局调剂资金累计占部门预算总规模 3.48%，未超评分标准的 10%。

## （4）预决算信息公开

我局预决算信息公开严格执行财政部门关于 2021 年度预决算公开要求，在规定时间内公开 2021 年部门预算及 2020 年部门决算，接受社会监督。

2021 年 2 月，我局在深圳市龙华区政府在线网站公开《2021 年深圳市龙华区信访局部门预算》；同年 10 月，公开《深圳市龙

华区信访局 2020 年度部门决算》。公开信息完整，包含了部门预算草案和决算公开报告，做到预决算管理公开透明，并积极统计公开情况，做好了应对舆情的充分准备工作，公开的内容、时限、范围等均符合规定。

表 1-4 预决算信息公开情况

公开类型	公开时间	公开地址
2021 年预算	2021-02-24	<a href="http://www.szlhq.gov.cn/lhxfj/gkmlpt/content/8/8567/post_8567126.html#19633">http://www.szlhq.gov.cn/lhxfj/gkmlpt/content/8/8567/post_8567126.html#19633</a>
2020 年决算	2021-10-28	<a href="http://www.szlhq.gov.cn/lhxfj/gkmlpt/content/9/9297/post_9297391.html#19633">http://www.szlhq.gov.cn/lhxfj/gkmlpt/content/9/9297/post_9297391.html#19633</a>

## 2. 项目管理

### (1) 项目实施

我局项目管理均严格按照《深圳市龙华区信访局内控制度》、《深圳市 2021—2022 年政府集中采购目录及限额标准》等相关制度执行，各项项目支出均提供相关文件依据、测算标准向区财政部门申请设立，经区人代会通过后，由财政部门正式批复下达。预算项目申报、批复程序符合相关管理办法，项目申报、批复、调整均按有关规定履行报批手续，项目审批、实施、验收等关键环节也均能严格把关，项目实施流程规范，有效保障了项目的正常开展。

### (2) 项目监管

我局严格执行《深圳市龙华区信访局内控制度》、《龙华区财政局关于开展 2021 年度预算绩效运行监控工作的通知》有关规定，落实项目监管机制，对资金管理执行进行有效的监控。同时



于2021年8月份开展了项目支出绩效监控工作，对所有项目的资金运行情况、绩效目标实现程度等进行了检查、监控，及时对资金执行进度低、绩效目标完成情况存在偏差的项目提出整改建议，并同步进行纠偏，确保项目实施达到预期效果。项目执行过程中，严格执行相关制度规定，加强对项目的检查、监控和督促，确保项目实施达到预期效果。针对执行情况较差或偏离原定绩效目标的项目，开展原因分析工作，同时提出整改建议。对属于政府采购范围内的项目，执行过程中严格按照规定履行相关采购程序，与合格供应商签署《服务合同》，制订履约评价体系，及时对服务情况进行检查、监控、督促，对服务效果进行阶段性验收及竣工验收评价，保障了我局所有项目的顺利完成。

### **3. 资产管理**

#### **(1) 资产管理安全性**

我局资产严格按照《深圳市行政事业单位国有资产管理办法》、《行政事业单位国有资产使用管理的暂行办法》、《深圳市龙华区信访局资产管理制度》进行管理，实行“统一领导、分级管理、管用结合”和“谁使用谁保管”的原则，每项固定资产责任到人。办公室作为我局资产的主管部门，指定专职资产管理专员专门负责固定资产管理工作，确保固定资产购置的适当性和管理的安全完整性。同时定期对固定资产进行清查、盘点、保证账账、账卡、账实相符。对资产丢失、损毁等情况实行责任追究制度，维护资产安全完整。

截至 2021 年 12 月 31 日我局资产合计为 491.29 万元，其中：流动资产 15.68 万元，非流动资产 475.62 万元，负债合计 15.68 万元，均为流动负债。

表 1-5 2021 年度资产情况

单位：万元

资产类型	年初数	年末数
一、流动资产	0.79	15.68
货币资金	0.79	15.68
二、非流动资产	281.23	475.62
固定资产原值	288.27	384.83
减：固定资产累计折旧	68.22	116.16
固定资产净值	220.05	268.67
在建工程	0.00	147.00
无形资产原价	78.94	86.42
减：无形资产累计摊销	17.76	26.47
无形资产净值	61.18	59.95
资产合计	282.03	491.29

## （2）固定资产利用情况

我局认真做好固定资产的清理、登记、维修、保养和报废等工作，不断提高资产使用效益。根据《2021 年度行政事业单位国有资产报表》数据显示，我局固定资产原值总额为 384.83 万元，实际在用固定资产原值总额为 384.83 万元，固定资产利用率达到 100%，资产利用率较高，有效避免了国有资产闲置、浪费等情况。

表 1-6 2021 年度固定资产保有及使用情况表

单位：万元

资产类别	账面数			
	数量	原值	其中：在用	利用率
固定资产合计	—	384.83	384.83	100%
通用设备（个、台、辆等）	223	213.55	213.55	100%
专用设备（个、台等）	22	48.21	48.21	100%
家具、用具、装具及动植物（个、套等）	389	123.08	123.08	100%
其中：家具用具	389	123.08	123.08	100%

#### 4. 人员管理

一是财政供养人员控制情况：我局 2021 年度核定编制数（含工勤人员）21 人，年末在编数（含工勤人员）15 人，财政供养人员控制率为 71.43%，在编制总体控制范围内。二是编外人员控制情况：2021 年末，我局实际在职人员 38 人，使用劳务派遣人员数量（含直接聘用的编外人员）23 人，编外人员控制率为 60.53%。

#### 5. 制度管理

一是资金及财务制度方面。我局进一步完善了《深圳市龙华区信访局内控制度》等一系列管理制度，涵盖内部控制预算管理、收支管理、政府采购管理、资产管理、建设项目管理、合同管理六大经济业务活动。单位运行实行制度化管理，要求各项业务活动均要按照制度执行，降低单位运行风险，使得部门运行有效、工作流程有序。

二是预算绩效管理方面。我局严格按照《深圳市龙华区信访局预算绩效管理办法》及区财政部门 2021 年预算绩效管理工

作的要求开展预算绩效管理开展事前评估、绩效目标编报、绩效监控、绩效评价和评价结果应用等工作，预算绩效管理工作规范、有序。

## 二、部门主要履职绩效分析

### （一）主要履职目标

2021年，我局围绕上级要求和区委区政府决策部署，坚持以人民为中心，分析研判信访工作新矛盾新挑战，紧扣信访工作高质量发展主题，着力在完善制度机制、解决突出问题、优化职能责任上下功夫。

1. 推进信访问题源头化解。聚焦“后疫情”时期复杂信访形势，发挥信访工作联席会议协调作用，一是贯彻落实中央、省、市信访工作联席会议关于开展集中治理重复访化解信访积案专项工作有关要求，将纳入治理范围的重复访事项，在2021年7月前实现基本化解。二是通过提请区领导包案授权赋能、集中攻坚，化解一批群众反映的热点、难点信访问题。三是把案审件纳入矛盾化解攻坚重点考核，严格审核把关，确保突出信访问题依法及时就地解决。

2. 推进信访部门“联合接访”工作改革。探索建立纪、信、公、检、法、司以及职能部门联合接访机制，完善联合接访工作考核办法，树立“区级开门接访、街道随时接访、社区上门走访”理念，优化接访工作模式，从转办交办变主动办，做到接诉即办，难事条块一起办，实现让来访群众“只进一扇门、最多跑一地”目标。

3. 提高信访处理规范化水平。推行首接首办责任制，强化部门主管责任和街道属地责任，实现接访、处理、督办有序衔接，将矛盾化解在基层。全面推进依法分类处理信访诉求工作，深化依法分类处理信访诉求配套机制，引导涉法涉诉信访问题通过法定途径解决处理，确保群众信访事项“事事有回音、件件有落实”。以“信访信息系统”为基础，深化数字化技术探索运用，打造国家、省、市、区四级网上信访投诉平台，形成“信访网上投、事项网上办、结果网上评、形势网上判”的“阳光信访”新模式。通过实地指导、专题培训等方式，加强信访办件质量和信访信息系统应用水平，提升全区信访队伍业务能力。

## （二）主要履职情况

2021年，我局围绕上级要求和区委区政府决策部署，坚持以人民为中心，分析研判信访工作新矛盾新挑战，紧扣信访工作高质量发展主题，着力在完善制度机制、解决突出问题、优化职能责任上下功夫，推进了信访问题源头化解和信访部门“联合接访”工作改革，提高了信访处理规范化水平。一是践行以人民为中心的理念，推动矛盾纠纷调处和信访积案化解，全年交办件办结率达到100%，信访督查申请均全部办结。二是开展进京访治理工作，圆满完成各特殊防护期信访保障，确保了重要时间节点社会大局平稳可控。三是加强基础业务规范化水平，推进案审工作制度化、规范化，构建了“信访+心理服务”模式，推动了“光明模式”在我区的落地运行。

## （三）部门履职绩效情况

## 1. 经济性

一是“三公”经费控制率。2021年度，我局“三公”经费全年预算安排3.5万元，其中，因公出国（境）费0万元，公务用车购置费0万元，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3.5万元，公务接待费0万元。“三公”经费实际支出0万元，主要原因是：公车改革系统升级，购车指标被回收，因此2021年未产生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二是日常公用经费控制率。2021年度，我局日常公用经费调整预算数36.82万元，日常公用经费决算数为36.29万元，日常公用经费控制率为98.56%，机构运转成本均在控制范围内，且控制情况较好。

表 2-1 公用经费控制情况

单位：万元

费用类别	预算安排数	调整预算数	实际支出数
一、“三公”经费	3.50	3.50	0.00
因公出国（境）费	0.00	0.00	0.00
公务接待费	0.00	0.00	0.00
公务用车购置费	0.00	0.00	0.00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3.50	3.50	0.00
二、日常公用经费	41.00	36.82	36.29

## 2. 效率性

### （1）预算执行率

2021年度，我局整体支出调整后预算为2,514.79万元，本

年支出决算数为 2,508.2 万元(其中信访稳定备用金属于应急备用支出预算金额为 1,695.24 万元,实际支出为 463.04 万元,不计入预算执行进度中),预算执行率 99.64%。

## (2) 重点工作完成情况

2021 年度,在区委区政府的正确领导下,紧紧围绕区委区政府决策部署,坚持以人民为中心,切实增强做好信访工作的责任感和紧迫感,持续推进一批重点信访案件化解,维护辖区群众合法权益,有力维护社会稳定。一是深入推进集中治理重复信访、化解信访积案专项工作。2021 年中央、省、市交办我区重访件均在规定时限内办结,化解率 100%。二是推动群众诉求服务“光明模式”在龙华落地。

## 3. 效果性

(1) 突出党建引领,分层分级抓好阵地建设。整合信访大厅、党群服务中心等基层治理平台,建成区级群众诉求服务指挥中心。

(2) 整合各方力量,努力把矛盾化解在早在小在基层。以区信联办名义印发《龙华区“社区发令、部门执行”工作机制实施方案》,授权街道、社区统筹调配全区诉求服务资源,将矛盾纠纷化解在基层。

(3) 坚持数字赋能,探索智慧治理新方式。结合推进打造智慧治理示范区建设契机,搭建全区群众诉求服务智慧指挥系统,群众诉求服务指挥系统、基层治理群众诉求模块、i 社区完成上线使用,畅通了群众诉求信息流转渠道。

## 4. 公平性

(1) 群众信访办理情况。2021年，龙华区信访形势呈现总体下降的良好态势，实现赴省、进京零非访，信访形势总体平稳。

(2) 公众或服务对象满意度情况。我区满意度评价中，对信访部门和责任单位满意率逐步提升，均达到考核要求。

### 三、总体评价和整改措施

#### (一) 预算绩效管理工作主要经验和做法

根据《龙华区财政局关于做好区本级2021年预算绩效管理工作的通知》的有关要求，我局在推进全面实施绩效管理建设方面进行了一些探索。主要工作经验及做法有：

1. 在绩效目标编报中，按照财政部门相关要求，对所有预算项目编制绩效目标，要求各项目业务科室按照相关要求编报项目绩效目标，确保相关绩效指标清晰、可衡量。同时，按照要求编辑部门整体绩效目标。

2. 紧紧把握绩效跟踪工作。依据2021年上半年单位整体支出绩效目标完成情况，围绕年度计划实施、重点工作任务以及资金管理使用等情况，开展2021年部门预算绩效运行监控，针对监控结果提出对应的整改反馈措施，并上报财政部门。

#### (二) 部门整体支出绩效存在问题及改进措施

2021年，我局实有在职人员38人，其中使用劳务派遣人员数量(含直接聘用的编外人员)23人，编外人员控制率为60.53%，控制率高于10%。为此，我局将坚持“结构优化、从严控制、以岗择人、按岗定酬、管养分离、择优聘用”的原则，实行计划管理，现有编制内人员能够保证工作正常开展的，控制使用编外人



员。因工作需要使用编外人员的，需在控制数额内招录使用，并严格履行编外用工报批程序。

### **（三）后续工作计划、相关建议等**

在后续工作中，我局将继续落实绩效评价结果应用，针对本次绩效自评发现的问题认真整改落实，将自评结果作为下年项目资金分配、绩效目标申报以及项目实施监督的重要依据，并按照财政部门的要求，公开相关绩效内容。

## **四、部门整体支出绩效评价指标评分情况**

我局参照《部门整体支出绩效评价共性指标体系框架（2021年度）》进行自评，此次绩效自评得分为 97.84 分，具体得分情况见下表：

附件 2

部门整体支出绩效自评表  
(2021 年)

评价指标						参考评分标准	自评得分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名称	分值	名称	分值	名称	分值		
部门决策	25	预算编制	10	预算编制合理性	5	1. 部门预算编制、分配符合本部门职责、符合区委区政府方针政策和工作要求（1分）； 2. 部门预算资金能根据年度工作重点，在不同项目、不同用途之间合理分配（1分）； 3. 专项资金预算编制细化程度合理，未出现因年中调剂导致部门预决算差异过大问题（1分）； 4. 功能分类和经济分类编制准确，年度中间无大量调剂，未发生项目之间频繁调剂（1分）； 5. 部门预算分配不固化，能根据实际情况合理调整，不存在项目支出进度慢、完成率低、绩效较差，但连年持续安排预算等不合理的情况（1分）。	5
				预算编制规范性	5	1. 部门（单位）预算编制符合财政部门当年度关于预算编制的各项原则和要求，符合专项资金预算编制、项目库管理、新增项目事前绩效评估等要求（5分）； 2. 发现一项不符合的扣1分，扣完为止。 本指标需对照相应年度由财政部门印发的部门预算编制工作方案、通知和有关制度文件，根据实际情况评分。	5
		目标设置	15	绩效目标完整性	8	1. 部门（单位）按要求编报部门整体和项目的绩效目标，实现绩效目标全覆盖（8分）； 2. 没按要求编报绩效目标或绩效目标不符合要求的，一项扣1分，扣完为止。	8

评价指标						参考评分标准	自评得分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名称	分值	名称	分值	名称	分值		
				绩效指标明确性	7	1. 绩效指标将部门整体绩效目标细化分解为具体工作任务，与部门年度任务数或计划数相对应（2分）； 2. 绩效指标中包含能够明确体现部门（单位）履职效果的社会、经济、生态效益指标（2分）； 3. 绩效指标具有清晰、可衡量的指标值（1分）； 4. 绩效指标包含可量化的指标（1分）； 5. 绩效目标的目标值测算能提供相关依据或符合客观实际情况（1分）。	7
部门管理	20	资金管理	8	政府采购执行率	2	1. 本指标得分=政府采购执行率×2分 政府采购执行率=（实际采购金额合计数/采购计划金额合计数）×100% 2. 如实际采购金额大于采购计划金额，本项得0分。 政府采购预算是指采购机关根据事业发展规划和行政任务编制的、并经过规定程序批准的年度政府采购计划。	2
				财务合规性	3	1. 预算执行规范性（1.5分）。按规定履行预算调整报批手续或未发生调整，资金管理、费用标准、支付符合有关制度规定，按事项完成进度支付资金的，得1.5分，否则酌情扣分。 2. 会计核算规范性（1.5分）。规范执行会计核算制度得1.5分，未按规定设专账核算、支出凭证不符合规定或其他核算不规范，酌情扣分。 3. 发生超范围、超标准支出，虚列支出，截留、挤占、挪用资金的，以及其他不符合制度规定支出，本项指标得0分。	3

评价指标						参考评分标准	自评得分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名称	分值	名称	分值	名称	分值		
				预决算信息公开	3	1. 部门预算公开（1.5分），按以下标准分档计分： （1）按规定内容、时限、范围等各项要求进行公开的，得1.5分。 （2）进行了公开，存在不符合时限、内容、范围等要求的，得1分。 （3）没有进行公开的，得0分。 2. 部门决算公开（1.5分），按以下标准分档计分： （1）按规定内容、时限、范围等各项要求进行公开的，得1.5分。 （2）进行了公开，存在不符合时限、内容、范围等要求的，得1分。 （3）没有进行公开的，得0分。 3. 涉密部门（单位）按规定不需要公开相关预决算信息的直接得分。	3
		项目管理	4	项目实施程序	2	1. 项目的设立、调整按规定履行报批程序（1分）； 2. 项目招投标、建设、验收以及方案实施均严格执行相关制度规定（1分）。	2
				项目监管	2	1. 资金使用单位、基层资金管理单位建立有效资金管理和绩效运行监控机制，且执行情况良好（1分）； 2. 各主管部门按规定对主管的财政资金（含专项资金和专项经费）开展有效的检查、监控、督促整改（1分），如无法提供开展检查监督相关证明材料，或被评价年度部门主管的专项资金绩效评价结果为差的，得0分。	2
		资产管理	3	资产管理安全性	2	1. 资产配置合理、保管完整，账实相符（1分）； 2. 资产处置规范，有偿使用及处置收入及时足额上缴（1分）。	2
				固定资产利用率	1	固定资产利用率=（实际在用固定资产总额/所有固定资产总额）×100% 1. 固定资产利用率≥90%的，得1分； 2. 90%>固定资产利用率≥75%的，得0.7分； 3. 75%>固定资产利用率≥60%的，得0.4分； 4. 固定资产利用率<60%的，得0分。	1

评价指标						参考评分标准	自评得分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名称	分值	名称	分值	名称	分值		
		人员管理	2	财政供养人员控制率	1	财政供养人员控制率=本年度在编人数（含工勤人员）/核定编制数（含工勤人员） 1. 财政供养人员控制率≤100%的，得1分； 2. 财政供养人员控制率>100%的，得0分。	1
				编外人员控制率	1	1. 比率<5%的，得1分； 2. 5%≤比率≤10%的，得0.5分； 3. 比率>10%的，得0分。	0
		制度管理	3	管理制度健全性	3	1. 部门制定了财政资金管理、财务管理、内部控制等制度（1分）； 2. 上述财政资金管理、财务管理、内部控制等制度得到有效执行（1分）； 3. 部门按照预算和绩效管理一体化的要求制定本部门全面实施预算绩效管理的制度或工作方案，组织指导本级及下属单位开展事前评估、绩效目标编报、绩效监控、绩效评价和评价结果应用等工作（1分）。	3
部门绩效	55	经济性	6	公用经费控制率	6	1. “三公”经费控制率=“三公”经费实际支出数/“三公”经费预算安排数×100% （1）“三公”经费控制率<90%的，得3分； （2）90%≤“三公”经费控制率≤100%的，得2分； （3）“三公”经费控制率>100%的，得0分。 2. 日常公用经费控制率=日常公用经费决算数/日常公用经费调整预算数×100% （1）日常公用经费控制率<90%的，得3分； （2）90%≤日常公用经费控制率≤100%的，得2分； （3）日常公用经费控制率>100%的，得0分。	5

评价指标						参考评分标准	自评得分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名称	分值	名称	分值	名称	分值			
		效率性	20	预算执行率	6	1. 一季度预算执行率得分=（一季度部门预算支出进度/序时进度 25%）×1 分 2. 二季度预算执行率得分=（二季度部门预算支出进度/序时进度 50%）×1 分 3. 三季度预算执行率得分=（三季度部门预算支出进度/序时进度 75%）×1 分 4. 四季度预算执行率得分=（四季度部门预算支出进度/序时进度 100%）×1 分 5. 全年平均支出进度得分=全年平均执行率×2 分 其中：全年平均执行率=Σ（每个季度的执行率）÷4 季度支出进度=季度末月份累计支出进度（即 3、6、9、12 月月末支出进度）	5.84	
				重点工作完成情况	8	重点工作是指中央和省、市相关部门、区委、区政府、区人大交办或下达的工作任务。全部按期保质保量完成得 8 分；一项重点工作没有完成扣 4 分，扣完为止。 注：重点工作完成情况可以参考区委区政府督查部门或其他权威部门的统计数据（如有）。	8	
				项目完成及时性	6	1. 所有部门预算安排的项目均按计划时间完成（6 分）； 2. 部分项目未按计划时间完成的，本指标得分=已完成项目数/计划完成项目总数×6 分。	6	
			效果性	20	社会效益、经济效益、生态效益及可持续影响等	20	根据部门（单位）职责，结合部门整体支出绩效目标，合理设置个性化绩效指标，通过绩效指标完成情况与目标值对比分析进行评分，未实现绩效目标的酌情扣分。 根据部门（部门）履职内容和性质，从社会效益、经济效益、生态效益、可持续影响等方面，至少选择三个方面对工作实效和效益进行评价。	20
			公平性	9	群众信访办理情况	3	1. 建立了便利的群众意见反映渠道和群众意见办理回复机制（1 分）； 2. 当年度群众信访办理回复率达 100%（1 分）； 3. 当年度群众信访及时办理回复率达 100%，未发生超期（1 分）。	3

评价指标						参考评分标准	自评得分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名称	分值	名称	分值	名称	分值		
				公众或服务对象满意度	6	社会公众或服务对象是指部门（单位）履行职责而影响到的部门、群体或个人，一般采用社会调查的方式。如难以单独开展满意度调查的，可参考区统计部门的数据、年度区直民主评议政风行风评价结果等数据，或者参考群众信访反馈的普遍性问题、本部门或权威第三方机构的开展满意度调查等进行分档计分。 1. 满意度 $\geq 95\%$ 的，得 6 分； 2. $90\% \leq \text{满意度} < 95\%$ 的，得 4 分； 3. $80\% \leq \text{满意度} < 90\%$ 的，得 2 分； 4. 满意度 $< 80\%$ 的，得 1 分。	6
合计							97.84

附注：1.本表列示的各项指标为整体支出绩效评价共性指标，各单位可根据实际情况，增加能够更好反映评价对象业务特点的个性指标、删减不涉及的指标或对共性指标进行明确和细化。

2.各项指标的分值是参考分值，各单位在开展绩效评价时可结合不同评价对象的特点，赋予评价指标科学合理的权重分值。